社團法人中華兩岸 EMBA 聯合會

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出席委託書

委託人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　　月　　日下午 18:30 點起 姓名： 簽章：
被委託人
姓名： 簽章：

注意事項：

1. 為維護個人權益，請未能出席之會員，依規定辦理。
2. 一般會員若要行使選舉及被選舉權利時，須將此委託書託予具有一般會員資格者。
3. 委託出席本會大會之被委託人須為本會一般會員，且最多只能接受一人之委託。
4. 委託人須經委託他人代為行使會員權利，如欲終止委託，應提出書面申請。
5. 被委託人須於大會報到截止時間前(會議當日下午 18:30)完成報到。